



## 关于对2019年民办教育机构年检情况的 通 报

全区各民办中小学校、幼儿园、各级各类校外培训机构：

为进一步加强基本建设，规范日常管理，促进教育质量，提高办学水平，推动我区民办教育健康有序发展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区教育局对各民办中小学校、幼儿园、各级各类校外培训机构进行了年检。现将年检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年检结果

本次年检评估，共 84 所民办教育机构。其中：民办中小学校 4 所，民办幼儿园 44 所，民办培训机构 36 所，情况如下：

1. 民办幼儿园年检合格 43 所，不达标 1 所(堰槽幼儿园)。
2. 民办培训机构年检合格 36 所。
3. 民办中小学校年检合格 4 所。

经局成职办、安全股、计财股联合检查组督导检查、综合考评，年检成绩为合格。

### 二、主要成绩

2019年，各民办教育机构认真贯彻落实《民办教育促进法》和有关法律法规，持续改善办学条件，不断加强师资队伍，切实深化教育改革，学校管理工作日益规范，逐步形成良好的民办教育办学环境。

一、各民办中小学、幼儿园和大部分培训机构能够坚持正确的办学方向，较好地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区教育局下发的各项规章制度，自觉接受区教育局及乡镇中心校的管理。

二、各民办学校按照有关规定，逐步加大资金投入，各民办学校、幼儿园增加了一键报警装置，加大室内外玩教具的投入，校外培训机构增加视频监控点位、更换陈旧设施、创设良好环境，积极改善办学条件，为教育教学质量进一步提升奠定了基础。

三、各民办中小学、民办园做到了学校发展有规划，学年工作有计划，学期教学有总结。

四、各民办中小学、民办园和培训机构认真开展师德师风建设工作，教师整体素质得到了进一步提升。

五、各民办学校普遍树立了安全第一的管理理念，坚持把安全工作放在首位，能够严格执行各项安全制度。各民办园普遍坚持了幼儿入园体检制度、教职工体检制度、食品采购登记制度、校车管理制度等，防微杜渐，防患于未然。同时，制定了学校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开展了有针对性的安全知识教育和安全防范演练，增强了师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。

### 三、存在问题

一是部分培训机构及幼儿园在没有经区教育局审批、备案的情况下，盲目扩大生源，靠招生数量维持学校运转，存在超班额情况，影响了教育教学质量，存在很大安全隐患。部分幼儿园的“小学化”倾向还很严重，背离了幼儿教育方向。在正常的收退费方面群众反映还比较强烈。二是个别民办园基础较差，资金投入不足，造成幼儿园条件简陋，园舍较小，孩子拥挤，室外活动场地基本不能满足教学的正常需求，且教具、玩具及幼儿读物严重缺乏。三是民办园部分举办者欠缺管理经验，管理水平低下，办学不规范、质量较低。部分幼儿园的教师没有受过职前专业培训，合格率很低。很多幼儿教师不懂儿童教育规律，教育观念比较陈旧落后，幼儿教育知识、技能与能力也相对不足，不能妥善处理幼儿之间的纠纷，忽视正面教育。四是部分幼儿园安全工作虽摆到议事日程，但是精细程度不够，存在安全隐患，有的在检查中下达了整改通知，有的给予了口头通知，大部分单位能够按要求整改，但有的单位思想懈怠，只是应付上级检查，仍然存在安全管理松散、门卫责任意识不强、不落实来客登记等问题。部分培训机构的日常安全教育、安全管理还不到位，疏于管控的现象仍然存在。

### 四、几点要求

1. 进一步强化依法办学的意识，规范招生和办学行为；

2. 不断加大办学投入，改善办学条件，提高办学质量；
3. 全面加强师资队伍建设，积极开展教师培训，提高教师待遇，增强办学软实力；
4. 全面加强学校安全管理工作，强化安全责任意识，保证学校的安全稳定。

长治市屯留区教育局

2020 年 10 月 31 日